附件1：

### 河源市源城区农村宅基地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姓名 |  | 性别 |  | 所属村组 |  |
| 身份证号码 |  | 现在住址 |  |
| 联系电话 |  |  |  |
| 申请人基本情况 | 家庭成员情况 | 姓名 | 性别 | 关系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现有住宅情况 | 现有住宅（一） | 宅基地面积 |  m2 | 权属证书号 |  |
| 建筑面积  | m2 |
| 现有住宅（二） | 宅基地面积 |  m2 | 权属证书号 |  |
| 建筑面积 | m2 |
| 拟申请宅基地情况 | 类型 | 异址新建（） | 现住房改扩建（） |
| 原住房翻建（） | 补办用地手续（） |
| 地类 | 集体建设用地（） | 未利用地（） | 农用地（） | 其它  |
| 四至 | 东至 |  | 南至 |  |
| 西至 |  | 北至 |  |
| 宅基地面积/m2 |  | 总建筑面积/m2 |  | 建筑层数/层 |  | 建筑高度/米 |  |
| 土地坐落 |  |
| 是否征求相邻权利人意见：1.是（），2.否（） |
| 申请理由 | 申请人： 年 月 日 |
| 村经济合作社或村民小组意见 | 负责人： 年 月 日 |
| 村委会意见 |  （盖章）负责人： 年 月 日 |

备注：申请农村集体建房的申请人填写具体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名称或村民委员会，将集体建房用地使用证明、建设方案等一并作为附件提交（下同）。

###

### 附件2：

农村宅基地使用承诺书

因（1.原址新建住房；2.按照规划异址新建住房；3.原址改、扩、翻建住房；4.其它 ）需要，本人 申请在 镇（街道办事处） 村 组使用宅基地建房，现郑重承诺：

1.本人及家庭成员符合“一户一宅”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真实有效；

2.宅基地和建房申请经批准后，我将严格按照批复位置和面积动工建设；

3.新住房建设竣工验收后，按照规定6个月内自行拆除旧房，并无偿退出原有宅基地，交还给原集体经济组织使用。

如有隐瞒或未履行承诺，本人愿承担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承诺人：

年 月 日

说明：承诺条款3按实际情况增删。

### 附件3：

**河源市源城区农村宅基地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 | 姓名 |  | 性别 |  | 身份证号 |  |
| 现在住址 |  |
| 拟批准宅基地情况 | 四至 | 东至: 南至: |
| 西至: 北至: |
| 土地类别 | 耕地（水田） | 林地 | 菜地 | 园地 | 旧宅基地 | 空闲地 | 其它 |
|  |  |  |  |  |  |  |
| 用地类型 | 异址新建 |  | 现住房改扩建 |  |
| 原住房翻建 |  | 补办用地手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宅基地面积/m2 |  | 总建筑面积/m2 |  | 建筑层数/层 |  | 建筑高度/米 |  |

 |
| 土地坐落 |  |
| 镇政府（街道办）自然资源部门意见 |  (盖章)经办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 |
| 镇政府（街道办）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  (盖章) 经办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  |
| 镇政府（街道办）审核批准意见 |  (盖章)负责人: 年 月 日 |
| 宅基地坐落平面位置图 |  |
| 比例尺1： 调查绘图人： 年 月 日 |
| 备注 |  |

附件4：

河源市源城区农村宅基地批准书 河源市源城区农村宅基地批准书（存根）

农宅字 号 农宅字 号

|  |  |
| --- | --- |
| 户 主 姓 名 |  |
| 批准用地面积 |  平方米  |
| 其中：房基占地 |  平方米 |
| 土地所有权人 |   |
| 土 地 用 途 |    |
| 土 地 坐 落（详见附图） |   |
| 四 　至 | 东　　　　　　 　南 |
| 西　　　　　　　 北 |
| 批准书有效期 | 自 年 月至 年 月 |
| 备注 |

|  |
|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规定，本项农村村民宅基地用地业经有权机关批准，特发此书。请严格按照本批准书要求使用宅基地。填发机关(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户 主 姓 名 |  |
| 批准用地面积 |  平方米 |
| 房基占地面积 |  平方米 |
| 土地所有权人 |   |
| 土 地 用 途 |   |
| 土 地 坐 落 |   |
| 四至 | 东 |  | 南 |
| 西 |  | 北 |
| 批准书有效期 | 自 年 月至 年 月 |
| 备注 |

附图: 农宅字 号

|  |  |
| --- | --- |
| 宅基地坐落平面位置 图 |  |
| 备注 | 图中需载明宅基地的具体位置、长宽、四至，并标明与永久性参照物的具体距离。 |
| 填写说明：1. 编号规则:编号数字共16位，前6位数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详见民政部网站www.mca.gov.cn）执行；7-9位数字表示街道（地区）办事处、镇、乡，按GB/T10114的规定执行；10-13位数字代表证书发放年份；14-16位数字代表证书发放序号。
2. 批准书有效期:宅基地申请批准后农户必须开工建设的时间。
 |

附件5：

|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乡字第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 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个人） |  |
| 建设项目名称 |  |
| 建设位置 |  |
| 用地性质 |  |
| 用地面积 |  |
| 建设规模 |  |
|  附图及附件名称 |

**遵守事项****1、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在乡、村庄规划区内有关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2、依法应当取得本证，但未取得本证或违反本证规定的，均属违法行为。****3、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4、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5、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附件6：

河源市源城区农村宅基地建房放样申请书

###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本人系 村村民，身份证号： ，申请办理位于 的宅基地建房于 年 月 日已批准，河源市源城区农村宅基地批准书农宅字： 号，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号： 号。前期开工准备工作已完成，现我申请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给予放样服务，拟于 年 月 日正式开工建设，请予以支持、批准。

###

 申请人：

###  年 月 日

### 村委会意见：

 （盖章）

###  年 月 日

### 附件7：

**河源市源城区农村宅基地建房竣工验收表**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 |  | 身份证号 |  |
| 所建地址 |  |
|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号 |  |
| 开工日期 |  | 竣工日期 |  |
| 批准宅基地面积 | m2  | 实用宅基地面积 | m2  |
| 批准总建筑面积 | m2 | 实际总建筑面积 | m2 |
| 批建层数/高度 | 层/ 米 | 竣工层数/高度 | 层/ 米 |
| 拆旧退还宅基地情况 | 1.不属于； 2.属于,已落实； 3.属于,尚未落实； |
| 竣工平面简图(标注长宽及四至) | 经办人: |
| 验收单位意见 |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盖章）经办人: 年 月 日 |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自然资源部门意见: （盖章）经办人: 年 月 日 |
| 镇政府（街道办）验收意见 |   (盖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
| 备 注 |  |

